

10.69

金坛文史资料



第五辑



游大茅山留念

清代茅山春游图



目 录

政绩誉朝野 诗名满天下

- 中唐诗人戴叔伦评传 李金坤 (1)
二十五史清代国史馆于敏中列传

- 金坛县文管会供稿 (7)
于醉乐先生传略 虞寿勤 (10)
于醉乐先生轶事 郭益明 (33)

- “双料博士” —— 吴定良 段锁庆 (38)
忆伯父徐养秋先生 徐勉吾 (42)

诸葛慎同志坚持抗日统一战线的二三事

- 樊邦遵 (45)
天堑往返十二回

- 北撤后茅山工委联络华中分局的回忆
..... 周光田 (47)

保存实力 坚持斗争

- 记金坛维文职业学校
..... 华 明 于浩春 (65)
怀念钱震宇同志 王春富 于浩春 华 明 (70)

金坛县城消防史话 沈新甫口述 华 明整理 (75)

- 道教圣地 —— 茅山 黎遇航 (79)
茅山香会 罗仁孚 (86)
历代诗人吟茅山 县志办供稿 (90)

二 政绩誉朝野 诗名满天下

——中唐诗人戴叔伦评传

李金坤

戴叔伦（公元732—789），字幼公，一字次公。润州金坛（今江苏省金坛县）人。他既是一个“所至称最”治绩卓异的循吏，又是一个素有诗名，才华出众的“诗伯”，在唐大历、贞元年间是一个非常著名的人物，《新唐书》本传和《唐才子传》、《唐诗纪事》都载其事迹。

诗人出身于学者与隐士之家。据权德舆所作《唐容州刺史戴公墓志铭》载，戴叔伦的先世，本为谯国人（今安徽亳县），其曾祖戴好问，在唐初曾为衢州司士，已为州县的中下级官吏。他的祖父修善，父亲眷用，终生未有官职。正如权德舆所作的墓志中所云：“皆自廉天嗣，不顾短车，传次君之礼文，尽通奥者；处安道之晦德，尤恶知名。”尽管权德舆用历史上的典故来称颂其祖、父辈的道德和学问，但实际上不过是说，他的祖父和父亲两代都是未曾有过功名的普通士人而已。由此可见，这利隐而不仕的学者之风正是戴家的家风。戴叔伦自己也常常引以为豪。他在《南野》一诗中曾经十分自信地称耀其门是“家业素业儒，子孙鄙食禄”。在这利家风的熏染下，直接最响了他淳朴温雅的性格、温柔敦厚的诗歌情调以及后来居官为隐的思想倾向。

戴叔伦早年师事开元、天宝间文学家萧颖士。他博闻强记，聪慧过人：“诸子百家过目不忘”，曾以“文学政事见称萧门”，“为门人冠”。可见，他在萧门弟子中的确是个佼佼者。但由于史料的严重缺乏，目前，已难以找见他与萧颖士之间有关师生情谊方面的记载。

诗人主要生活在安史之乱以后，社会动乱、人民流离之苦难，诗人自然是无法避免的。唐肃宗至德元载（公元756年）岁暮，为避永王璘兵乱，与亲族在京口（今镇江市）搭商船逃至鄱阳（今江西波阳）。几年以后，战乱稍有平息，诗人便赴京城游学应试。在唐代宗永泰年间（公元765年左右），诗人即登进士第（此说有争议）。自此以后，便开始了他后半生的为宦生涯。

大约在大历年（公元766年）左右，戴叔伦为当时的户部尚书充诸道盐铁使刘晏所赏，辟其幕下任职。大历三年（公元768年），又由刘晏表荐，任湖南转运留后，主运湖南，大历四年（公元769年）春，至涪州（今四川涪陵市）督赋回。二月遇卢州刺史杨子琳反乱，遭劫持勒索金币。《新唐书·戴叔伦传》对此有记载，“驰客劫之曰：‘归我金币，可缓死。’叔伦曰：‘身可杀，财不可夺。’乃舍之”。面对凶狠残忍的强盗，诗人义正词严，英勇无畏，表现了保护国家财产的崇高品质。在湖南转运留后任上十余年，他亲自外出，抗严寒冒酷暑，督赋纳税，不辞劳苦，曾得到项头上司刘晏的赏识。至大历十二年（公元777年）左右，诗人离湖南，赴开封（今河南开封市），任河南转运留后。两年后，于建中元年（公元780年）五月，接受诏书，又以监察御史里行出任东阳（今浙江省东阳县）令。建中四年（公元783年）初，离东阳。在这近三年的时间里，诗人

尽心尽责，励精图治，“以诚心抚辑，抑权豪，劝农桑。”因而使得“先是邑内寇扰民庶，田卒荒芜”的残破景象一变为“民赖富庶，政通治简”的兴旺和平气象。诗人在“贞元元年奏课为浙东最，释殿中侍御史，有去思碑”（《婺书》）。从戴叔伦《将赴湖南留别东阳日僚兼示吏人》所描写的“普毛相饯送，儿童亦悲骏”的与东阳老少依依惜别的场景来看，他确是一个政绩卓著、受人拥戴的良吏。

戴叔伦曾在曹王李皋幕中任判官。在李皋幕中，曾随李皋出师讨李希烈，经历过一段壮怀激烈的军中生活。此时，他写下了《蕲州行营作》和《行营送马侍郎》等充满战斗激情的壮丽诗篇。

贞元元年（公元784年）夏秋间，戴叔伦任抚州刺史，“民岁争溉灌，为作均水法，俗便利之。耕润岁广，狱无系囚，俄即真。期年，诏书褒美、封谯县男，加金紫服”，（《新唐书·戴叔伦传》）。然而，由于他作了于人民有益的事而触犯了当地权贵豪强的利益，譬如实行均水法，就必然要损抑地方豪强的一部分利益。这样，诗人离任后，就遭到奸佞之徒的无耻诽谤和陷害，诗人无辜遭受了不白之冤，心情十分沉重。这时所写的《赴抚州对嘲崔法曹晓灯寄暗室五首》、《岁除日追赴抚州辨对留别崔法曹》等诗，都十分真实地记述了自己遭受诬陷的愤闷苦楚之情。由于社会舆论的积极支持和诗人自己的激烈辩对，冤案终于昭雪。抚州遭省一事，从反面证明了戴叔伦确是一个为民着想的“清明仁恕”的良吏。两年后，抚州人民为他建立了遗爱碑，事情也很清楚了。

抚州遭谤的精神打击，使诗人的政治态度、生活情趣都

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向往归隐的思想更为强烈。贞元四年（公元788年），诗人北还金坛故里，意欲隐居终生。可是不久，又被德宗诏任为容州（今广西北流）刺史。贞元五年（公元789年）正月抵容州，加御史中丞，官终容管经略使。四月，以疾受代，上表请度为道士。六月甲申（十三日），返回金中，死于清远峡。次年（贞元六年）正月庚申，返葬于金坛南郊（今某建公司内），后人曾立碑，“诗伯夜台”，以志纪念（现碑碑俱没）。

纵观戴叔伦的为官经历，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在任职期间，他关心民生疾苦，采取有效措施，发展农业生产，方便人民群众。忠于职守，治绩卓著。正如《新唐书·戴叔伦诗传》所称颂的那样：“威名流闻，其治清明仁恕，多方略，故所至称最”。正因为此，诗人在世时，德宗皇帝“尝赋中和节诗，遣使者宠赐”。作为一个封建社会的官吏，能够赢得百姓和皇帝的一致赞扬与褒奖，委实是难能可贵的。

戴叔伦不仅以政绩卓异被誉为朝野，而且更以诗歌创作见称于世。他“素有诗名”，“早以词艺振嘉闻”，人称“诗伯”（即大诗人）。诗人在世时也曾十分自信其“诗名满天下”（《遣兴》）。他的诗作收入了各种版本：大历的高仲武《中兴司气集》选戴诗六首，在二十六人中占第九位。宋代王安石《唐百家诗选》选其诗达四十七首，明人胡震亨在前人基础上收录诗二百三十八首。康熙年间修成的《全唐诗》收其诗二卷达三百余首，成为戴叔伦诗作入选数量最多的本子（当然，其中难免混入一些伪作）。清代影响较大的沈德潜编选的《唐诗别裁集》和影响最大、流传最广的普及性选本《唐诗三百首》（蘅亭退士编）都选录了戴诗，今人所选的各种唐诗选本及鉴赏集，也大多选录其诗。我国目前

收诗最多的《唐诗鉴赏辞典》（上海古籍出版社版）也选录了戴诗六首，可见，戴叔伦的诗，自唐以来，的确受到了人们的普遍喜爱。中科院齐东野菜编写《中国文学史》（人民文学出版社，1952年版），柳文惠、王起等人编写的《中国文学史》（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版），柯大杰编的《中国文学发展史》（上海古籍出版社，1932年版）等几部比较通行的且影响较大的文学史著作，都提及戴叔伦。对他的诗歌尤其是那些“即事名篇”，语浅情深的乐府诗的评价都很高，戴叔伦的诗歌在中国文学发展史上理当占有一席之地。

在大历、贞元间的诗人中，戴叔伦是以反映当时的社会现实见长的，他的诗歌，题材广泛，内容丰富。有对战乱中社会现实的反映，有对昏暗丑恶世道的揭露，有对民生疾苦的关心，有对妇女命运的同情，也有对羁旅离愁的哀叹，还有对农村风光的描绘，等等，但就其整个诗歌创作而言，他的诗歌，大多是抒发封建士大夫的思想感情，那些反映离乱和民间疾苦的作品只是少数，但这少数诗篇却是他作品中最有价值、最富有社会意义的，与杜甫诗歌的现实主义精神是一脉相通的。戴叔伦曾写过“取材新颖，现实性强，实开中唐新乐府运动先河”的乐府诗《女耕田行》；写过“客中除夜之绝唱”的羁旅诗《除夜宿石头驿》；也写过“五绝中此格最高”的怀古诗《三闾庙》；还写过“笔意回环、音调宛转”的反映边塞生活的《转应词》。戴叔伦还曾经给后人留下了颇为著名的诗论，即“诗家之景，如蓝田日暖，良玉生烟，可望而不可置于眉睫之前也”。这对后来“神韵说”诗歌理论的产生和意境论的发展都有很大的影响。

戴叔伦的诗歌，体裁多样，古体近体皆有佳作。尤其是擅长五律，他的诗歌，语言平易畅达，描写细腻委婉，意境

清幽静美，感情一意连绵，这些都构成了他诗歌创作温柔敦厚而情意深婉、清丽流宕而简练沉稳的风格。这与他“清明仁恕”和“温雅”的“赋性”是相一致的。从戴叔伦的诗歌创作中可以窥见大历至贞元间诗人们创作的共同倾向。

戴叔伦除了大量写作诗歌外，还著有《述藁》十卷（今已亡逸），还创作词（今存一首《转应词》）和文（《全唐文》录其两篇）。由于失传之故，至今我们只能见到极少的一部分了。在书法上，戴叔伦造诣也很深，人称“笔画疏瘦，婉丽劲疾，不在唐诸子下”。在文学艺术上，戴叔伦真不愧为成绩非凡的多面手。

戴叔伦虽然政绩昭彰，诗名很大，然而人们对他的研究还很不够。近年来，此况略有好转，但大多集中在对其生平事迹、作品真伪的考证上，对戴叔伦其人其传进行全面研究者尚未幸见，颇为遗憾。有感于斯，特作传略，不为别故，以彰其绩。笔者小文，权作引玉之砖，若能引起更多的同行及爱好者的关注与研究，则善莫大矣！

二十五史清代国史馆于敏中列传

于敏中，字叔子，江苏金坛人。乾隆三年一甲一名进士，授翰林院修撰，以文翰受高宗知，直懋勤殿。敕书《华严》《楞严》两经。累迁侍讲，典山西乡试，督山东、浙江学政。十五年，直上书房，累迁内阁学士。十八年，复督山东学政，擢兵部侍郎。二十一年，丁本生父忧，归宗侍服。逾年，起署刑部侍郎。二十三年，嗣父枋歿，回籍治丧。未几，丁本生母忧，未以上闻，御史朱嵇疏劾敏中，两次亲丧，蒙混为一，恝然赴官。並言：部臣与疆臣异，不宜夺情任事，诏原之。寻，实授调户部，管钱法堂事。二十五年，命为军机大臣。敏中敏捷过人，承旨，得上意。三十年，擢户部尚书。子齐贤，乡试未中式，诏以敏中久直内廷，仅一子，年已及壮，加恩，依尚书品级予荫生。又以敏中正室前卒，特封其妾，张，为淑人。三十三年，加太子太保。三十六年，协办大学士。三十八年，晋文华殿大学士，兼户部尚书如故。时，下诏征迁书。安徽学政朱筠请开局，搜辑《永乐大典》中古书。大学士刘统勋，谓：非政要，欲寝其议。敏中善筹奏，与统勋力争。于是特开四库全书馆，命敏中为正总裁，主其事。又充国史馆、三通馆正总裁。屡典会试，命为上书房总师傅，兼翰林院掌院学士。敏中为军机大臣久，颇接外吏，通声气。三十九年，内监高云从，漏泄朱批道府记载，下廷臣鞫治。云从言敏中，尝向询问记载。及云从买地涉讼，尝乞敏中。属托府尹蒋赐棨。上面诘敏中，

引罪。诏乞责之曰：内廷诸臣，与内监交涉，一言及私，即当据实奏闻。朕，方嘉其持正，重治若辈之罪，岂肯转咎奏参者。于敏中侍联左右有年，岂尚不知朕，而为此隐忍耶！

敏中日蒙召对，朕，何所不言，何至转向内监探询消息？自川省用兵以来，敏中承旨有劳，大功告竣，朕欲如张廷玉例，叙以世职。今事垂成，敏中乃有此事，是其福泽有限，不能受朕深恩，宁不痛自愧悔，免其治罪，严加议处，部议革职。诏，从宽留任。四十一年，金川平，诏嘉其勋，过失可原，仍列功臣，给一等轻车都尉，世袭罔替。四十四年，病喘，遣医视，赐人参。卒，优诏赐恤，祭葬如例，祀贤良祠，溢文襄。子允贤前卒，孙德裕，袭世职，以主事用。敏中从侄时和，扒其资回籍，德裕讼之。江苏巡抚吴坛，察，治罪，时和戍伊犁，所长夺者，还德裕三万两，余充金坛开河用。苏松粮道章攀桂，为于敏中营造花园。事觉，褫攀桂职。敏中受地方官逢迎，以已卒置不论。既而浙江巡抚王亶望，以贪败，上追咎敏中。五十一年，诏曰：朕几余咏物，有嘉靖年间器皿，念及严嵩专权杨蔽，以致国是日非，朝多秕政。取阅《严嵩传》，见其贻败公行，生死予夺，潜窃威柄，实为前明始侯之尤。本朝家法相承，纪纲整肃，太阿从不下移，本无大臣专权之事。原任大学士于敏中，因任用日久，恩眷稍优。无识之徒，心存依附，于敏中亦遂时相招引，潜受苞苴。其时军机大臣中，无老成更事之人，福康安年轻未能历练，以致于敏中声势略张。究之，亦止侍直承旨，不特非前朝严嵩可比，並不能如康熙年间，明珠、徐乾学、高士奇等。即宠眷，亦尚不及鄂尔泰、张廷玉，安能于朕前窃弄威福，淆乱是非耶！朕，因其宣力年久，身故，仍加恩恤，终准入贤良朕。迨四十二年，甘肃捐

监折收之事败露，王亶望等，侵欺貪黩，罪不容诛，因忆此事，前经舒赫德奏请。停止，于敏中于朕前力言，甘肃捐监，应开部中，免拨解之烦，间阎有枭叛之利，一举两得，是以准行。讵知，勒尔谨为王亶望所愚，通同一气，肥橐殃民，非于敏中为之主持，勒尔谨岂敢肆无忌惮。于敏中拥有厚资，必出王亶望等贿求酬谢，使于敏中尚在，朕必严加惩治，今不将其子孙治罪，已为从宽。贤良祠，为国家风励有位盛典，岂可以不慎，廉隅之人滥行列入。朕久有此心，因览《严嵩传》，触动鉴戒，恐无知之人，将以明世宗比朕，朕不受也。于敏中著撤出贤良祠，以昭儆戒。六十年，国史馆进呈《于敏中列传》。诏曰：于敏中，简任纶扉，不自检束，既向宦寺交接；复与外省官吏夤缘舞弊，即此两节，实属辜恩，非大臣所应有。若仍令滥邀世职，何以示惩？其孙于德裕，见官直隶知府，已属格外恩施。所袭轻车都尉世职，即撤革，以为大臣背私玷职者戒。

（金坛县文管会供稿）

于醉六先生传略

虞寿勋

(一)

于醉六先生，讳渐逵，字吉仪，号醉六居士，江苏省金坛县人。生于1867年（清同治六年）农历12月19日，没于1956年4月12日，享年九十岁。

于氏世为金坛的望族，在明朝万历年间，先生的五世祖亦庵公由建宁府通守退老回坛，筑别墅名云林。一时东南的名流，如虞山钱宗伯辈，不时来往，虞山集有《云林忆旧》五古，载入旧的邑志，可知“云林片壤，为文采风雅汇萃地。”清代乾隆年间，于敏中以状元为宰相，执掌朝政近二十年，城内东门的“相府”，即为于敏中的旧宅。先生为于敏中之裔孙。

先生童年时，家道尚小康，父名伟堂，母武太恭人，长兄名吉侃。先生幼即聪慧过人，所读诗书，数遍后即能琅琅上口。1880年，先生年十四岁，即考中了秀才。先生年二十一岁，与王夫人结婚，即先生诗中经常提到的经香草堂女士王诵芬。伉俪甚相得，从未有高声厉色，人家誉为有“梁孟之风”。

先生前后多次赴“乡试”，屡试不第。以资历为岁贡生。在坛授徒为业。而先生诗文的名声已噪省内外。先生

二十六岁，父亲伟堂公逝世，先生与兄合居，家务均由其兄管理。至1900年，其兄移市店居乡，先生奉母氏仍居城内。其时先生已赴湖北，即先生所说的“以笔墨奉甘旨，所有店业、市宅、住宅、田产皆让兄执业”。而先生回忆前事，仍感“仰愧俯怍”，作“自讼篇”、认为“人为万物灵，当笃同胞谊”。乡里间传为佳话。先生晚年，曾笑对我说：“昔陈仲子弃兄避母，我既不弃兄，更不避母，和陈仲子相比，似稍胜一筹”。

先生于1902年赴湖北，当时先生已三十六岁，盖因久困名场，不得不离乡作远游，以展抱负。先生曾在湖北的襄阳，汉阳，夏口等地就职。1907年到武昌就职。奉两湖总督赵尔巽扎，巡辑长江上下游。1908年，奉总督陈夔龙扎，编辑省公报兼宪政筹备处书记官，1910年，改为官报官纸官印刷局编纂科员。在湖北十余年，以补用按经历加盐提举衔这一极小的官衔，而能在督署供职，这同先生的长于文辞，以文名震湖北是分不开的。1911年，武昌革命，先生奉母率眷返里。

1912年，先生在金坛县署任第一科科长近二年。其时国体初更，百废待举，先生以邑人而供职，从容应付，处处不忘书生本色。离职后，邑人犹有余思。

1914年，先生从县署卸职，赋闲居数月。山东烟台东海关王潜刚监督屡次函电敦促，先生乃于是年赴山东烟台供职，曾任山东日照石臼所东海关分关关长和利津分关关长，前后共5年，宾主相得，如同挚友。先生海隅多暇，种花消遣，为关而不扰民，这在中国海关史上，尚不多见。

1920年，先生由山东卸职回里，这年先生已54岁。先生说：“早年，冯梦华太史赠余楹联，集句云：已成灵运山居

足，不献相如封禅书。予悬之书斋，未几，以饥驱就职鄂垣，滥竽节署，国体更变，服务本邑，继又司榷山左，前后多载，回忆梦老所赠联句，自觉有愧乎其言。及岁在庚申，卸职回里，武太恭人年逾八十，不当远离膝下，自揣年已望六，不再作出山之想，今而后无愧梦老所赠句矣”。从此以后，先生就不再出外供职，而长居故乡了。

先生历任优职，但除俸金外，真正能做到一介不取。以历年所得，托在坛的友人，在南乡社头购置薄田六十余亩，以此维持生活。自己没有住房，一直租人家的房屋居住。住在城西之矢巷皇甫宅中时间最长，其住宅与我家对门，家父见先生生活拮据，乃敦请先生来舍设馆，我因受业。学生先后六十余人，时间十余年。以后先生迁居横街。在里期间，遇有灾荒，主持赈务，并以工代赈。其间1926年，为先生六十双寿，先一日为长子登完婚。1929年次儿亮逝世。1930年，又遭武太恭人之丧，先生俱悲歌当哭。1936年，先生七旬双寿，先期出版了《醉六斋诗集》。

抗战军兴，先生避难在西门外巫家村。返城后，寄居在学基前汤宅。1947年，王夫人逝世，六十年的夫妇，堪称白首偕老。解放后，先生的长子元甫，把先生接到上海，1956年，先生在上海逝世。

先生的子女共六人。长子登字元甫，次子亮字子同，俱毕业於于杭州之江大学。于登一直从事教育工作。于亮因患肺结核病，大学毕业后即逝世。长女嫁于姚氏，次女嫁于王氏，艾思奇同志的夫人王丹一同志，就是先生次女的女儿。三女名珊萍，未嫁即逝世。四女嫁于薛埠张氏。孙儿云龙等，都学有专长，能为祖国四化大业作出贡献。

(二)

醉六先生的事业，主要在三个地方，一为湖北，二为金坛，三为山东，为了便于记载，我依照这个次序，就我所知道的，叙述于下：

在满清末年，金坛同乡在湖北军政界居要职的有吴虞卿、冯韵轩等人。吴虞卿世居金坛城内司马坊，乡间人所说的“红顶子”就是指他。吴虞卿以军功出身，官至提督湖北军务。先生与吴有亲戚之谊，呼之为大舅父。某年，先生在吴家，忽闻门外蹄声得得，家中人都欢喜得叫起来：“军门回来了”。可见先生与吴家过从甚密的。还有冯韵轩，是冯梦华的侄儿，祖籍金坛，后来移居苏北的宝应县。但每逢试期，必来金坛应考，与先生家有世谊，这时冯韵轩在湖北，任汉阳府知府。因以上的人事关系，先生遂于1902年，赴湖北去“游幕”。先后在汉口等处就馆或就职。到1907年，先生就职武昌，在省城共近五年。盖先生从出游到湖北，游览名山大川，并广交天下名士，诗文更臻佳境。一文既成，武汉各报，竟相登载，爱好诗文的人，争相传诵，大有“纸贵洛阳”的情景，以是誉满武汉三镇，遂亦名动公卿，以先生的话说，皆是文字之交。这几年内，先后任两湖总督的有赵尔巽、张之洞、陈夔龙、瑞徵等，这几个总督，都很器重先生，以一书生，而能得到总督的“青睐”，在当时湖北官场中，是视为“新闻人物”的。其中先生常常提到的有赵尔巽、张之洞二人。先生一到职，赵尔巽就委派他巡辑长江上下游，这差使是一个肥缺，那会弄钱的，可以发一笔大财，但先生洁身自好，非义之财，一介不取，巡辑长江上下游卸职时，仍两袖清风。同时，“巡辑长江上下游”这一名义，在

旧官场中，亦属特殊的荣誉。以前曾、左、彭中的彭玉麟（彭刚直公），亦曾奉命巡辑长江上下游，先生尝以能与彭玉麟齐名，引以自豪。

先生以补用按经历加盐提举衔到任候补，据先生说，这是九品小官，也就等於人们所说的“未入流”。张之洞（香涛）总督两湖，驻节武昌。张之洞在清代末年，负有盛名，以“清流”自居。在地方官中，名重一时，曾发表《劝学篇》，提倡“中学为体，西学为用”，是清末洋务派的首领。设广雅书院。在湖北，设铁厂、枪炮厂、纺织厂等。也曾网罗天下名士，如负有盛名的章炳麟（太炎）、陈衍（石遗）俱在其门下。门下宾客，一时称盛。但张对于下属是傲慢无礼的。张之洞有怪癖，喜於深夜召见下属，慕先生名，特地传名召见。在武昌，不知有多少的候补府道，每天上“辕门”，多少年都不得召见一次，而先生以一个九品的小官，得蒙大帅召见，在湖北官场中，又一次引以为特殊的荣誉。张之洞召见的时候，先生长揖不拜，坐下奉茶以后，张之洞问先生所读何书？如回答曾读何书，张之洞即以该书的内容询问，以显示他的学问渊博。先生笑而回答他说：未读何书。这出乎张之洞的意料之外，很惊奇的又问先生，你博学能文，怎样说未读何书呢？先生很从容的对他说：中国的书籍，浩如烟海，经史子集，汗牛充栋。至於平日所读的四书五经，则人人皆读，能说是读书吗？张之洞微笑点头，与先生秉烛长谈，移时方散。从此，先生就常为张之洞的座上客。

当张之洞七十寿辰时，张的得意门生樊增祥（樊山）为陕西布政司，樊长于诗文，名重一时，大家都称他为才子。樊为张作寿序，骈四俪六，洋洋数千言。因文章太长，分天以